

臺南市115年度國中小 TEEBALL 對抗賽競賽規程

- 一、主旨：推動 TEEBALL 運動，並提倡學童動態休閒活動培養國民終身運動習慣，以提昇國民生活品質，特研定本計畫。
- 二、依據：臺南市政府體育局115年2月26日南市體競字第1150248573A 號函
- 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體育局
- 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安南區海東國小
- 五、協辦單位：中信金融管理學院、金城國中。
- 六、比賽時間：115年3月10日~3月12日，共3天。
 國小 B 組:3月10日(二)；國中組:3月11日(三)；
 國小 A 組:3月12日(四)。
- 七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5年03月02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7：00止。
- 八、領隊會議：115年03月0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：00整，假海東國小 SDC 會議室舉行，不另行通知。未參加領隊會議或遲到者，由大會代為抽籤，不得異議。
- 八、比賽地點：臺南市文中66A、文中66B、文小45棒球練習場。
- 九、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樂樂棒球推廣協會、亞洲 Teeball 樂樂棒球總會規則。
- 十、比賽分組：國中組：本市所有國中均可報名組隊。
 國小 A 組：學校班級數達13班以上，以校為單位。五年級(含)以下學生可同時報名國小 B 組參賽。
 國小 B 組：學校班級數12班以下，以校為單位。可同時報名國小 A 組參賽。
- 十一、比賽球具：KENKO 比賽球。配合全國賽採用 KENKO 球棒。
- 十二、比賽方式：採分組循環賽制；二局制，每場30分鐘。一隊10人(8男2女)上場比賽，不計出局數，10人全部打擊完畢後，攻守交替。

其餘相關規定詳見比賽規則。倘若因氣候及場地等不可抗力因素，主辦單位有權作適當調整賽制，以利賽事順利進行。

十三、報名方式：以電子郵件寄至 gogopas94@mail.htps.tn.edu.tw 海東國小體育組長林長億老師收，並於寄出後請來電確認：2567146轉823。網路電話：57020，自報名開始之次日起，可至海東國小網站最新消息瀏覽報名隊數。若有關報名資格或比賽規則問題可來電洽詢。

地 址：709042臺南市安南區安中路三段381號

電 話：(06) 2567146#823

傳 真：(06)247-3820

十四、參加資格：

1. 國小組及國中組:各校在籍學生即可，得以跨學年、跨班組隊。每隊報名參賽人數最多15人，女生不得少於2人，每校不限隊數，選手重複報名者以第一次出賽隊伍為主，不得再跨隊出賽。
2. 參賽選手於比賽期間，學生組請攜帶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備查，資格不符者勒令退場，該隊人數未達10人則判失格。
3. 本項競賽以推廣普及化為核心，各校「體育班」學生及曾參加國內學生棒球聯盟主辦（包含軟式及硬式）比賽之球員均禁止報名。
4. 棒球社團、社區棒球隊學生屬推廣性質，可依單一學校組隊報名參加。
5. 113~114學年度曾於教育部少棒聯賽註冊登錄為棒球隊員之學生不得報名。

十五、獎勵：個人及團隊獎依實際參賽人（隊）數按下列名額錄取

1. 2至3隊錄取1名；4隊錄取2名；5隊錄取3名；6隊錄取4名；7隊錄取5名；8隊錄取6名；9隊錄取7名；10隊以上錄取8名。
2. 「各競賽種類及項目之實際參賽隊數未達2隊以上，或運動員於參賽項目之全部賽程均未出賽者，不予獎勵」

3. 優勝隊伍隊職員、辦理活動有功人員，依照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辦理敘獎。

十六、懲罰：

1. 運動員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者，經查明屬實，即取消該隊比賽資格，

並停賽一年。

2. 球員嚴重犯規被判離場者，取消該員比賽資格並停賽一年。

十七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修正公佈於海東國小網站-最新消息。